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生态”或“公司”）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管理层、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阅了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1,550 万股优先股股票，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首次发行不少于 775 万股，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首次发行 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面值总额 80,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等）1,115 万元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首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885 万元。另外扣除的发行费用中 165 万元尚未实际支付，因此汇入公司在内

蒙古银行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861511101421000728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金额为人民币 790,500,000.00 元。

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90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人民币 79,048.68 万元，其中本年度使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6,075.42 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改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蒙草生态开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相关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年末余额	存储方 式
2018 年度非公开发 行优先股股票	蒙草生态环境(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呼 和浩特车站支 行	861511101421000728	36,075.42	活期
	小计		-	36,075.42	-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 年度/末 2018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第一期）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时 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包括尚未支付的 165 万发行费用）	790,500,000.00
减：2019 年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20,186,805.55
减：2019 年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620,000,000.00
减：2019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25.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50,313,169.45
加：2020 年专户利息收入	22,993.24
减：2020 年其他发行费用（审计、法律服务及上市登记费）	750,000.00
减：2020 年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149,550,000.00
减：2020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215.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5,947.69
加：2021 年专户利息收入	127.7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6,075.42

(二)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本年度，2018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年度，2018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2018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五) 2021 年度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2018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不存在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蒙草生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 号），报告认为：“蒙草生态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蒙草生态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蒙草生态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2021 年度，蒙草生态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蒙草生态在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齐百钢

孟繁龙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

编制单位：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78,885.00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9,048.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否	80,000.00	78,885.00	0.00	79,048.68	100.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000.00	78,885.00	0.00	79,048.68	100.2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80,000.00	78,885.00	0.00	79,048.68	100.2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自 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80,0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